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体系，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分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有机结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筹划情况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具体形式目前尚未确定，资金规模将根据参与者认购情况确定。

#### 二、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

####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公司正式员工：

- （1）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骨干；
- （3）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员工。

符合条件的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参与名单经公司董事会审核确认、监事会核实，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 四、风险提示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充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防止内幕信息泄露，公司董事会本着稳健、顺利实施的原则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对该计划的可行性进行充分、审慎讨论，并广泛征求员工意见。员工持股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待该计划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